汉滨区汉滨高级中学(高井校区)学生宿舍热水系统管网安装工程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SXHZ2026-AK-011

采购单位：汉滨区汉滨高级中学

代理机构：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五月

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第五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汉滨区汉滨高级中学(高井校区)学生宿舍热水系统管网安装工程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6 月 22 日 14 时 00 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HZ2026-AK-011

项目名称：汉滨区汉滨高级中学(高井校区)学生宿舍热水系统管网安装工程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925,886.76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汉滨区汉滨高级中学(高井校区)学生宿舍热水系统管网安装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925,886.76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25,886.76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电气设备	汉滨区汉滨高级中学(高井校区)学生宿舍热水系统管网安装工程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925,886.76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完工期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汉滨区汉滨高级中学(高井校区)学生宿舍热水系统管网安装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9)《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0)《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汉滨区汉滨高级中学(高井校区)学生宿舍热水系统管网安装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

(3)信用记录: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

件）。经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半年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自2026年01月01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01月0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7）供应商应提供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及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考核证书；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需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06月01日 至 2026年06月05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 下午 12: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06月22日 14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开标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网上报名与文件下载：

（1）投标供应商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并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3）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4）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或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如未进行线上操作，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

（5）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前，供应商需登录网络开标大厅，登录网址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滨区汉滨高级中学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赵台路 1 号

联系方式：0915-320410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育才路 104 号（清华广告 3 楼）

联系方式：1899151361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工

电话：18991513614

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5 月 31 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 总 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陕财办采资〔2016〕53号》文件及省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　购　人：汉滨区汉滨高级中学

1.2 采购代理机构：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汉滨区财政局

2．合格的投标人、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投标人

2.1.1 凡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具有法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有能力提供本次货物和服务的制造商或授权供应商均可投标。

2.1.2 资质要求：

（1）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

（3）信用记录：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经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半年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自2026年01月01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01月0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7）供应商应提供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及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考核证书；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需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注：投标人要保证在投标文件中仍有上述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1.3 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未被监督管理机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2.1.4 投标人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2.1.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合格的货物与服务。

2.2.1 投标所用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2.2.2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的货物。

2.2.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须承担的与投标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包装、运输、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合同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参数

第五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5．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投标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若有疑问要求澄清，应在投标截止期五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根据澄清要求涉及的范围把书面答复送达给相关的每一个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投标人。

5.3 采购人可以视招标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投标人，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变更公告。

6.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单位。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编制要求

7.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交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按废标处理。

7.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均应以中文书写。

8．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招标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一　投标响应函

二　投标报价表

三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四　分项报价表

五　货物说明一览表

六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七　商务响应偏离表

八　实施方案

九　产品质量保证

十　项目业绩一览表

十一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8.2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报价是指是设备到达使用地点，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所有费用，包括设备的报价及所发生的运杂费（含保险）、现场安装调试费及进口设备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以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投标依据；

9.2 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所投设备的供应价、安装调试费、运杂费、等其它费用。

9.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9.4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应确保电子投标文件能够正常打开，因投标单位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导致废标或未中标，投标单位自行承担责任。

9.5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玖拾贰万伍仟捌佰捌拾陆元柒角陆分（￥：925,886.76 元），投标报价大于本采购预算按废标处理；

9.6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9.6.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小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

9.6.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小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

应）报价×65%;

9.6.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小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

9.6.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0.电子化投标报价步骤

10.1、电子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投标文件(*.SXSZF);（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使用旧版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10.2、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8.0.0.36)》，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73413d.html;

10.3、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软件（升级至最新版本）进行编制，使用该客户端

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10.4、递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可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0.5、文件开启与解密

10.5、文件开启与解密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锁）自行解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

11.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保证金。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投标文件封面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1 除投标人对投标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13.2投标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投标单位所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符合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要求的（*.SXSTF）格式。**（项目成交后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SXSTF）内容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一正一副用于备案、存档）。**

15. 投标截止日期

15.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将响应文件上传至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上。

15.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5.3条规定，通知因修改招标文件而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投标响应文件的上传

16.1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期前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期前上传导致无法解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招标代理机构。

17.2 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3 从投标截止期始至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18. 开标

18.1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参加的投标人在开标前30分钟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并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4009280095）。

18.2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CA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CA应与加密响应文件时所用CA相同，解密时间未到不可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

18.3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3）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8.4 招标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并存档备查。

19. 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19.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意见。

20.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0.1 公开开标后，直至发布中标公告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属保密范围，评标委员会及招标工作人员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21. 投标文件的澄清

21.1 在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说明，有关澄清或说明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22.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与项目的一致性	至少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未分标段的除外）与本项目完全一致： （1）响应文件封面 （2）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授权书\身份证明
2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含以下部分： （1）投标响应函 （2）投标报价表 （3）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4）分项报价表 （5）货物说明一览表 （6）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7）商务响应偏离表 （8）实施方案 （9）产品质量保证 （10）项目业绩一览表 （11）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3	签章	签章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语言和计量单位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5	投标文件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货币单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3）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4）符合《开标一览表》的填报要求
7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
8	合同条款响应	完全理解并响应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的要求，且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供应商合法经营的各类规约和责任义务要求，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22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的评价和比较。

23.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价和比较以响应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人分别从“商务评审”、“投标报价”、“总体方案”、“技术响应评审”、“项目实施组织方案”、“产品质量保证”、“服务保障”、“培训方案”、“业绩”九项指标进行评审赋分。投标人综合得分为九项指标合计得分（满分100分）。

23.3 评分细则：

评审总分值为100分，具体分值如下：

评审因素	分项分值	评分标准
商务评审	5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投标人，投标响应文件对付款、交货时间、地点、验收、售后等商务要求进行响应说明，完全响应且逐项说明计5分，部分响应且说明计1-4分，未详细响应不计分。
投标报价	30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总体方案	8分	针对本项目制订总体方案：方案描述详细，架构完整，对项目需求和具体情况理解充分，设备选型科学合理并由详细的说明，能充分体现项目需求，计6-8分；有基本的总体方案和说明，但未贴合项

		目实际情况进行详细论述，设备选型没有具体的内容和说明，计 3-6 分；总体方案不完整，对项目理解不充分，设备质量无法保障的，计 0-3 分；
技术响应评审	18 分	投标产品技术指标清晰，符合国家的最新标准和有关规定，技术资料齐全，技术参数全部响应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的计 18 分。技术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2 分，直至扣完:为止;投标时须附有所投产品的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技术说明资料、官网功能截图等证明材料)，佐证材料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项目实施组织方案	12分	项目实施组织方案全面、描述准确、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规范可行，能够保证项目全面高效按期完成，包括项目组织管理（人员配置计划）、项目实施（包括设备供货、安装调试、试运行、测试、验收等内容）、工作进度计划、文档管理等四个方面， 每项总分为 3.0 分；每项具体评审得分如下： （1）方案描述详细，针对项目情况有具体的分析阐述，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等，提供完善的实施组织方案，保障设备的正常交付，计 3.0 分； （2）方案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计 2.0 分； （3）方案内容不完整，未提供具体的供货组织措施，计 1.0 分； （4）缺项则计 0 分；
产品质量保证	6 分	①供应商具有产品来源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代理协议、销售合同、原厂授权书等）得 0-3 分，每缺少一项扣一分，不提供不得分。 ②能针对本项目提出具体可行的质量保证措施和承诺，有明确的承诺和质量保证措施且具体切实可行的计 3 分，质量保证措施和承诺有偏离，计 2 分；没有质量保证措施或承诺计 0 分。
服务保障	10 分	具备健全的售后维保服务及相关机构，能够保证及时提供售后服务和维修，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具体可行，包含： ①具备完善的人员配置；②技术服务及措施；③售后服务网点整体情况；④具备专业的售后服务评价体系，包括集成服务和运维服务；⑤售后服务承诺及保障措施；

		共五项内容，每项总分为 2 分； 每项具体评审得分如下： （1）方案描述详细，针对项目情况有具体的分析阐述，提供标准服务体系，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等，最大限度的提供完善的售后及培训服务，计 2 分； （2）方案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计 1 分； （3）方案内容不完整，未提供具体的售后措施及承诺，计 0.5 分； （4）缺项则计 0 分；
培训方案	5 分	对采购人技术人员的操作，维修、保养等方面进行专业培训，须列出具体培训工作的响应方案并编制详细的响应说明（响应说明需包含培训人数、培训时间、培训内容，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有详细的培训计划方案（包括：培训人数、培训时间、培训内容等） （1）方案描述详细，针对项目情况有具体的分析阐述，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等，计 3-5 分； （2）方案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计 1-3 分； （3）方案内容不完整，未提供具体的内容及措施，计 1 分； （4）缺项则计 0 分；
业绩	6分	提供2023年06月0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时间以投标单位签订的采购合同为依据，提供供货合同、中标通知书证明材料）。每出具一个齐全有效业绩证明得2分，满分6分。

23.4 投标人的招标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作假的，评标委员会将取消其招标资格。

23.5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推荐出三名以上中标候选单位。

23.6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招标记录和招标成交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报采购人。

23.7、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3.7.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则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货物和服务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20%的价格扣除，工程项目给予3%-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中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2%-3%的扣除，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23.7.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投标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

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23.7.3 价格优惠比例

（1）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符合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单位，价格给予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3.7.4关于融资的政府采购政策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申请信用融资，供应商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供应商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具体可登陆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anxi（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看办理。

六、授予合同

24. 中标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中标复函后，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在规定时间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4.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中标服务费

中标人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时，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收取标准及相应的计算办法，向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中标服务费。**（项目成交后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SXSTF）内容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一正一副用于备案、存档）。**

26. 签订合同

26.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25条或第26.1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27. 其他

27.1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应当报告财政管理部门，由财政管理部门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的，同意采取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或者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2）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的，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不符合规定的，应予废标，并责成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依法重新招标。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可以比照前款规定执行。

27.2 拒绝商业贿赂

投标人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附件）编制在投标文件中。

28. 询问、质疑与投诉

28.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8.2 质疑

28.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时限为：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8.2.2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8.2.3 供应商必须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及其制作说明提出质疑。

29.2.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质疑函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驳回。

28.2.5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鲜章）。

28.2.6 供应商应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联系人：张工，联系方式：18991513614，地址：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康市汉滨区育才路104号（清华广告3楼））

28.3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按《政府采购法》第55条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17条等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合 同 编 号：

甲方（采购方）：汉滨区汉滨高级中学

乙方（供货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书、中标通知书等，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汉滨区汉滨高级中学(高井校区)学生宿舍热水系统管网安装工程供货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2							
3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说明：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 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货物的设计、制造应遵照行业的现行规范和标准。

（2）所有货物及辅材须是未使用过的，是用最新工艺生产的全新产品，质

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3）质量保证期见“具体参数中售后服务要求”。中标人承诺的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规定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4）投标供应商应承诺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货物维修、更换零部件等服务，质量保证期后以优惠价提供上述服务。

（5）采购人只对中标人提出质量服务要求，所有涉及货物制造商的有关事项均由中标人负责。

第三条 知识版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4.1 乙方采用包装方式必须符合包装和运输的有关标准，包装应为制造商出厂时的原包装（特殊约定除外），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4.2 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

由乙方负责运输至交货地点或者甲方指定地点，运输费用及安全均由乙方负责承担。由乙方负责卸车及就位，费用及安全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5.1 交货时间：交货完工期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完成订单货物的配送、安装、调试工作。

5.2 指定履约人员：甲方指定 ___为代表，组织甲方相关人员检验、接收货物，签收（或送达）合同履行资料。乙方指定____代表乙方交付货物，签收（或送达）合同履行资料。上述指定人员如需变更，应以书面形式于变更之日通知对方。非指定人员签署的履行资料，在结算时甲方不予认可。

5.2 安装调试：乙方负责在货物到达甲方交货地点或者指定地点 7 日内到甲方现场调试服务，遵守安全、文明规定，服从项目管理单位的管理，承担安全文明施工责任和成品保护责任。安装调试期间，若发生任何不安全事件(人员、产品、设施)，乙方负责承担。

5.3 验收标准：依照本合同约定的货物技术标准条款执行。货物的技术标准（或质量要求）：按照技术协议约定内容；技术协议没有约定的，按照国家标准执行；国家标准没有要求的，按照行业标准执行；行业标准没有要求的，按照行

业惯例或行业习惯执行。

5.3.1 所有系统产品、材料到达安装调试现场 2 个工作日内，甲方组织专业人员或部门对乙方交付的产品进行初步验收。系统产品、材料不符合相关国家、行业及约定标准或没有按规定提供约定的证明文件的，甲方拒绝接受。此项验收仅为货物初步验收，并不免除乙方承担的质量责任。未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擅自安装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5.3.2 乙方交付时应向甲方提交以下证明材料和文件：产品合格证、原厂证明、产品出厂检测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

5.3.3 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通知甲方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验收时间以验收单上签署的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单结论为准。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或者经整改仍验收不合格的，现场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5 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5.4 技术培训

乙方应在使用操作和维修技术方面及应用向甲方提供培训，直至正确使用、熟练操作。

第六条 货款结算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合同总价款：_____元，大写_____，本合同执行期间， 合同单价不变，该价格已经包含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所有费用。

6.2 付款条件：签订合同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40%，货到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70%，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第七条 售后服务

7.1 乙方应按国家相关法规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对售后服务的要求和响应提供服务，所有产品质保期为 2 年。质保期，自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的次日起算。

7.2 质保期内，乙方将定期派员对甲方使用的货物进行检测，应保证货物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提供技术支持；进行系统免费升级；更换非人为因素损坏的零配件。

7.3 质保期内，如出现 5 次（含）以上非人为因素引起的故障，影响甲方使用，乙方负责在 10 个工作日内免费更换相同新产品。

7.4 如因产品质量或原始标（警）示不清等原因，导致甲方损失，或造成甲

方操作人员、第三方人员人身伤害，乙方应依法予以赔偿。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8.1 甲乙双方除非事先得到对方的书面同意或本合同另有约定，任何一方不得将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责任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合同。

8.2 乙方逾期未完成约定义务超过 5 个工作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8.3 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时，未达到甲方要求，修改或整改超过 2 次，仍然无法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甲方没有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合同约定款项的，收到书面催付 15 日后按迟延支付金额的 1‰ （日）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9.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总价款每日 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价款中直接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5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9.3 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总价款 1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9.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应按本合同总价款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

9.5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0.1“不可抗力”是指所有超出本合同双方控制范围的事件，该事件应不可预见，或虽然可以预见，但通过合理努力无法阻止或避免其发生，且这类事件发生于本合同签字之后，并且阻止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

10.2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义务，该方不承担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其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合同义务的原因，并应尽快向另一方提供有关发生不可抗力的证明文件，按事故对本合同的影响程度，双方协商是否终止本合同，或部分免除本合同的义务。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办法

11.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鉴定费用由乙方预付，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1.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相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其他

12.1 招投标文件、承诺书以及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后产生书面文件，作为本合同的补充条款，具备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12.3 对本合同内容的任何修改和变更需要用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生效。

12.4 甲乙双方须共同遵守《协议书》的有关规定，诚信经营、合法经营。

12.5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附件：

1.产品整套完整资质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含身份证正面扫描件)

3.产品配置清单

4.产品技术参数响应偏离表

5.售后服务承诺

6.中标通知书

7.购销廉洁协议书

8.政府采购项目货物（服务）验收入库报告单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一、采购内容：汉滨区汉滨高级中学(高井校区)学生宿舍热水系统管网安装工程

二、采购预算：玖拾贰万伍仟捌佰捌拾陆元柒角陆分（￥：925,886.76元）投标报价大于本采购预算按废标处理；

三、技术商务要求

1、本项项目为汉滨区汉滨高级中学（高井校区），项目地落座于汉滨区新城办木竹桥村，约60个教学班，共有375间学生宿舍，学生约有3000人，每人每天按照60升热水计算，使用效率按照70%，主要是宿舍集中用热水温度55度，采用空气源热泵机组方案，配备14台10匹空气能，60吨水箱2台，男女宿舍独立热水系统。本次改造内容为学生宿舍热水管网系统，解决学校3000学生，生活热水用水问题。热水碰口处在负一层，室外管道需采用铝板做保护层。

2、本次采购清单中包括但不限于本表内容，具体应以实际发生为准，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已包含在其它单价或总额中；项目完成后，新安装系统须与原系统无缝对接，对原系统（主机热水系统）对接到位，确保全系统运行安全可靠、顺利投用，控制系统实现全自动化、智能化（自动上水、回水、花洒6秒内出热水）；

3、质保期：二年。

4、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完成所有产品的供货安装及调试，保证正常使用。

5、售后服务：质保期内，因质量问题出现故障，乙方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到场维修，4小时内修复；无法修复的，无条件免费更换同型号全新设备。

6、技术规范

➢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8修订版)

- 《工商业用或类似用途的热泵热水机》(GB_T21362-2008)
- 《电气规范》 JB/T9056-1999
- 《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2017 年版
- 《建筑安装工程施工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 《设备及管道恒温技术通则》 GB/T4272-2008
- 《设备及管道恒温设计导则》 GB/T8175-2008
-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T50057-2010
- 商用热水机安装适用说明书
- 商用热水机样册
- 空气能热泵热水及采暖技术手册

7、不锈钢管需采用 304，保温需 B1 级。

四、参数要求：本项目主要产品为本次采购不锈钢管、花洒为核心产品参数不得低于采购要求，否则为无效投标处理。采购清单及规格参数要求如下：

序号	名称	规格及参数	单位	数量
1	不锈钢管	材质:304 不锈钢管 规格:≥DN20*1.5mm 保温:B1 级阻燃橡塑保温≥20mm 厚	m	1300
2	不锈钢管	材质:304 不锈钢 规格:≥DN25*1.5mm 保温:B1 级阻燃橡塑保温≥20mm 厚	m	1500
3	不锈钢管	材质:304 不锈钢 规格:≥DN32*1.5mm 保温:采用 B1 级阻燃橡塑保温≥20mm 厚	m	480
4	不锈钢管	材质:304 不锈钢 规格:≥DN40*1.5mm 保温:B1 级阻燃橡塑保温≥20mm 厚	m	50
5	不锈钢管	材质:304 不锈钢 规格:≥DN50*1.5mm 保温:采用 B1 级阻燃橡塑保温≥30mm 厚	m	76

6	不锈钢管	材质:304 不锈钢 规格:≥DN65*2mm 保温:采用 B1 级阻燃橡塑保温≥30mm 厚	m	130
7	不锈钢管	材质:304 不锈钢 规格:≥DN80*2mm 保温:采用 B1 级阻燃橡塑保温≥30mm 厚	m	36
8	不锈钢管	材质:304 不锈钢 规格:≥DN100*2mm 保温:B1 级阻燃橡塑保温≥30mm 厚	m	120
9	PP-R 管等	材质:PPR 热水管 规格:Φ20mm	m	1800
10	平衡阀	名称:平衡阀 规格:DN25 材质: 纯铜	个	84
11	平衡阀	类型:平衡阀 规格:DN32 材质: 纯铜	个	12
12	平衡阀	名称:平衡阀 规格:DN50 材质: 纯铜	个	24
13	泄水阀	名称:泄水阀 规格:DN25 材质: 纯铜	个	4
14	自动排气阀	类型:自动排气阀 型号、规格:DN20 材质: 纯铜	个	4
15	不锈钢花洒	材质:不锈钢花洒 组装形式:不锈钢软管、混水阀 DN20、花洒	组	390
16	不锈钢管件	名称:不锈钢管件 规格:DN20-32	个	800
17	水钻专业开孔	名称:水钻开孔 规格:Φ80	个	1600

18	UPVC 套管	UPVC 套管 柔性套管:套管制作，管道安装后防火封堵 规格:Φ80	个	1600
19	管道支架制作安装	管架形式:角铁管道支吊架 材质:金属 除锈、刷油设计要求:二遍银粉漆	kg	200
20	电力电缆	规格:YJV-5*16 材质：纯铜	m	195
21	电力电缆	规格:YJV-3*10+2*6 材质：纯铜	m	280
22	电力电缆	规格:YJV-3*16+2*1 材质：纯铜	m	110
23	电力电缆	规格:YJV-3*4+1*2.5 材质：纯铜	m	95
24	电力桥架	名称:电力桥架 规格:200*150	m	34
25	电力桥架	名称：电力桥架 规格:200*100	m	98
26	电力桥架	名称：电力桥架 规格:100*100	m	90
27	不锈钢护栏	1.材质:201 不锈钢方管	m2	154
28	空气能主机基础	1.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2.混凝土拌和料要求:砾石 3.砂浆强度等级:M15 水泥砂浆	m3	15
29	安装人工及辅材	安装人工费，辅材费、税费等	项	1

注：1、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须提供相关资料（包括品牌、型号、规格、技术指标等）、功能陈述并附上相关图片、彩页或检测报告、设计方案图纸等资料。对复制粘贴招标文件某项参数表而与投标产品厂商参数不对应的，或者未提

供所对应参数的相关图片、彩页或检测报告等资料的，而导致评标委员会不能准确判断该项技术参数的响应性，则不得分。

2、评标委员会对于技术参数响应的判断标准，是指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技术参数低于或不满足招标文件，或不具有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性能，或技术参数响应与所提供的的证明材料不符等，则视为不响应技术参数要求。

3、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作假的，评标委员会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4、此项目实施为交钥匙项目，项目内所列所有设备及材料均包括辅材、安装及维护实施费用，非采购人同意额外增加的设备、材料等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投标人应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要求详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未填写按无效响应处理。

第五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汉滨区汉滨高级中学(高井校区)学生宿舍热水系统管网安装工程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SXHZ2026-AK-011

投 标 人（盖章）：_____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一 投标响应函
二 投标报价表
三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四 分项报价表
五 货物说明一览表
六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七 商务响应偏离表
八 实施方案
九 产品质量保证
十 项目业绩一览表
十一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一、投标响应函

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电子文件1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投标有效期为90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投标人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招标文件中的有关拒绝招标的条款。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7．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8．与本招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详　细　地　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帐　　号：_____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表（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SXHZ2026-AK-011

报价内容 /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交货期（日历日）	质保期（年）
汉滨区汉滨高级中学(高井校区)学生宿舍热水系统管网安装工程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			

备注：

1、以上报价必须包括货物的价格及与其相关的各项税费、运输、装卸、包装、验收等一切费用。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

（3）信用记录：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经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半年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自2026年01月01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01月0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7）供应商应提供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及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考核证书；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需出具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模板：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项目编号）_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被授权委托人）签字：_ 职务：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table>
<tr><td colspan="5">致：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td></tr>
<tr><td rowspan="6">企业法人</td><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工商登记机关</td><td colspan="3"></td></tr>
<tr><td>税务登记机关</td><td colspan="3"></td></tr>
<tr><td>机构代码证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3">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r>
<tr><td>职务</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td><td colspan="2">（粘贴处）</td><td colspan="2">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注：参会人员非公司法定代表人的，适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参会人员为公司法定代表人的，适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格式）

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第____标段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_标段空白处填写“/”。

四、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品牌	型号规格	制造商	单价	总价
合　计		人民币：_____元 （大写）：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注：

1、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须包括产品价款、附件、配件、备品备件、途中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维护费、培训费、技术资料费、保险费、税费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一切应缴费用等完成本投标文件要求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2、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含主要部件）	制造商	产 地	型号	规格参数

注：①本表须如实逐项填写，不得空缺。空缺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六、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参数规格、配置	偏离度	技术证明材料页码

注：1、请按所投项目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和要求”认真填写本表。偏差说明填写：优于、等于、低于。

2、所投产品证明材料投标单位需注明页码。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七、商务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度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注：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八、实施方案（包含总体方案、项目实施组织方案、服务保障、培训方案）

九、产品质量保证

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十、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汉滨区汉滨高级中学(高井校区)学生宿舍热水系统管网安装工程

序号	委托方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签约日期	投资额	备注

注：投标人应填写“项目业绩一览表”，并附上符合评分标准要求的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

如果合同金额为外币，应以合同币种按中标时的汇率或项目建设完成时的汇率换算成人民币计价（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十一、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中标。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其他证明材料

其他证明材料非供应商必备证明材料，仅作为评审的参考因素，未提供或提供有瑕疵仅做扣分处理，不影响投标人投标资格。

提供政府采购政策货物（产品）的证明材料（如有）

（没有的此项可删除）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件 4：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附件1、（非中小企业可删除。）**★供应商对身份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 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 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规定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规定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供应商非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不填写此表。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不提供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附件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没有可删除）

说明：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该情形，应按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2.7 款、第 14.2 款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在《分项明细报价表》中提供相应数据。

2、本表仅适用于涉及提供产品的服务项目，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未提供证明材料，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附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没有可删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库〔2017〕 141 号）文件，并如实填写，享受价格折扣的企业如成交，此声明函 将随成交结果一同公示如实填写，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不提供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此表可删除。

鸿筑(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附件 4：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